2013竹塹盃國樂器樂大賽簡章

1. 宗旨：

新竹市致力傳統藝術推廣行之有年，特別在傳統音樂的領域備受各界關注。為使扎根於校園藝術教育的國樂文化，展現更為多元、精采、創新、精緻的面貌，新竹市政府首創不指定曲目、不限表演型態、不限定樂器種類的竹塹盃國樂器樂大賽，廣邀全台青年好手齊聚一堂、以藝會友。希望藉由公開競賽的號召，使得各地國樂愛好者在交流觀摩之中，激盪表演風格、豐富文化涵養，讓新竹市在邁向華人國樂交流平台的擘畫中，為國樂樂壇點亮一顆顆璀璨奪目、蓄勢待發的熠熠星光。

1. 辦理單位：
2. 指導單位：文化部、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
3.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4. 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文化局
5. 執行單位：新竹青年國樂團
6. 協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新竹市文化基金會
7. 獨家贊助：新竹都城隍廟
8. 競賽期程：
9. 報名截止：2013年3月25日（一）（\*以郵戳為憑）
10. 初賽日期：2013年4月11日（四）及4月12日（五）
11. 複賽日期：2013年4月13日（六）
12. 決賽日期：2013年4月14日（日）
13. 優勝音樂會：2013年7月14日（日）
14. 競賽地點：新竹市文化局演藝廳（新竹市東大路二段17號）。
15. 比賽組別及資格規定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組別 | 資格說明 |
| 個人組 | 1單一國樂器，不限樂器別。  2.單曲伴奏人員以二名為限。 |
| 團體組 | 1. 演奏形式不限，除打擊樂器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外，其餘限演奏國樂器。  2. 參賽者以**五至二十人**為限，無指揮。  3. 團體組成員以參加一組為限（不含個人組），禁止同位成員跨組演出，**違者取消團體組參賽資格**。 |
| ※參賽者資格：具中華民國國籍， 1998年12月31日以前至1983年1月1日以後出生者均可報名參加。 | |

1. 賽程規則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賽程 | 賽程說明 |
| 初賽 | 自選曲一首，可依公告演奏時間自選段落。 |
| 複賽、決賽 | 自選曲一首，演奏時間以十五分鐘以內為限，以完整曲目或樂章呈現。複賽、決賽不得演奏同一首曲目。 |
| ※備註：   1. 無指定曲目，個人組一律背譜，團體組不限（可背譜、可讀譜）。 2. 演奏時間以開始發音（含試音、調音及演出）為計時起始點。 3. 個人組報名人數若不足30人，團體組若不足15隊，則逕行進入複賽。賽程於2013年4月3日（三）公告於官方網站。 | |

1. 報名相關規定：
2. 報名期限及報名方式：
3. 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2013年3月25日（一）止，採掛號郵遞方式辦理報名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）。
4. 掛號郵遞地址：

30054新竹市東大路二段17號　新竹市文化局表演藝術科收

※請務必於信封註明「2013竹塹盃國樂器樂大賽」

1. 報名費：
2. 個人組新台幣壹仟元整，團體組新台幣貳仟元整。
3. 報名費請匯至：

銀行：渣打銀行（園區分行052-0546）

戶名：新竹青年國樂團

帳號：01853000614367

1. 匯款單請註明「參賽者姓名（個人組）或團體名稱（團體組）」
2. 匯款單請妥善保管，以作為完成報名手續之依據。
3. 參賽者應填寫簡章內附之報名表，並檢具下列文件：
4. 報名表（個人組如附件一；團體組如附件二）。
5. 身份證正面、反面影本（請黏貼於報名表）。
6. 報名費匯款單影本（請浮貼於報名表）。
7. 複賽、決賽之個人組獨奏譜乙份；之團體組曲目總譜乙份。
8. 報名注意事項：
9. 報名手續需一次完成，參賽者資格將從嚴審核，資格不符或附件不齊者不予受理報名。
10. 團體報名由領隊代表填寫相關資料及檢附相關證件。
11. 參賽者所檢附之相關資料概不退還。
12. 報到相關規定：
13. 參賽者應依主辦單位公告之比賽賽程，於叫號三次前完成報到手續並上台演出，逾時取消參賽資格。
14. 個人及團體報到時，所有參賽者均應備妥相關證明證件。團體報到請攜帶團體組員名冊並應全數到齊方受理報到。（團體組員名冊請於<http://2013cm.hcmf.tw>下載，並於報到當天繳交。）
15. 初賽賽程之演奏順序於2013年4月3日（三）上午10時於新竹市文化局公開抽籤，參賽者可親臨參加，並於當日下午3時前公布於<http://2013cm.hcmf.tw>。
16. 複賽、決賽賽程之演奏順序於比賽前30分鐘由參賽者自行抽籤排序並於會場立即公告。
17. 如無初賽時，複賽抽籤同上列初賽抽籤方式。
18. 抽籤時未到者均由主辦單位代為抽籤，參賽者不得提出異議。
19. 評審方式：
20. 初賽、複賽、決賽均採現場演奏，不圍幕方式。
21. 複賽、決賽資格：

(一)個人組依初賽成績錄取前20名參加複賽；依複賽成績錄取前10名參加決賽。

(二)團體組依初賽成績錄取前12隊參加複賽；依複賽成績錄取前6隊參加決賽。

1. 比賽結果於各賽程結束後2小時內公告於會場及官方網站，參賽者不得提出異議。
2. 獎項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個人組 | 第一名 | 壹名 |
| 獎金新台幣參萬元整，獎狀乙幀 |
| 第二名 | 壹名 |
| 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，獎狀乙幀 |
| 第三名 | 壹名 |
| 獎金新台幣壹萬元整，獎狀乙幀 |
| 第四名 | 壹名 |
| 獎金新台幣伍千元整，獎狀乙幀 |
| 第五名 | 壹名 |
| 獎金新台幣伍千元整，獎狀乙幀 |
| 優勝 | 伍名 |
| 獎狀乙幀 |
| 團體組 | 第一名 | 壹隊 |
| 獎金新台幣伍萬元整，獎狀乙幀 |
| 第二名 | 壹隊 |
| 獎金新台幣參萬元整，獎狀乙幀 |
| 第三名 | 壹隊 |
| 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，獎狀乙幀 |
| 優勝 | 参隊 |
| 獎金新台幣参千元整，獎狀乙幀 |

1. 個人組及團體組獲獎前三名者，得獲邀參加2013年7月14日（日）之竹塹國樂節「大賽交手」系列優勝音樂會演出，各獎項於2013年7月6日（六）竹塹國樂節開幕式時頒發。
2. 主辦單位依法代為扣繳獎金相關稅賦，獎項完稅後撥入參賽者個人金融帳戶，獲獎者應主動提供本人撥款帳戶，獎金於竹塹國樂節「大賽交手」系列優勝音樂會時頒發。
3. 其他：
4. 參賽者之住宿、交通、膳食等敬請自理。
5. 主辦單位依據比賽規程進行資格審查，一經發現違規或經檢舉查證屬實者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，所得獎項一律追回，並由參賽者負其相關法律責任。
6.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項得隨時補充修正，並將公告於主辦單位官方網站，不另行個別通知參賽者。
7. 主辦單位對於比賽規程有最終解釋權。
8. 個人組僅提供鋼琴乙台；團體組由大會提供鋼琴、定音鼓（23吋、26吋、29吋、32吋）、花盆鼓、大軍鼓、低音大鑼、木琴、低音大提琴及譜架供借用，如需上述樂器請至<http://2013cm.hcmf.tw>參閱下載樂器設備提供一覽表，並請於4月3日（三）以前email至 [hcyco@hcyco.com.tw](mailto:hcyco@hcyco.com.tw)，待大會回覆確認後完成借用手續。）

※相關資訊請洽：

新竹青年國樂團（2013竹塹盃國樂器樂大賽執行單位）

地址：30054新竹市北區東大路二段17號

電話：03-542-0121分機350

手機：0978-471-967

e-mail：[hcyco@hcyco.com.tw](mailto:hcyco@hcyco.com.tw)

網址：2013竹塹盃國樂器樂大賽<http://2013cm.hcmf.tw>

附件一

2013竹塹盃國樂器樂大賽個人組報名表（本表可自行影印）

參賽者姓名：

出生日期： 年 月  日

身份證字號：

學歷：

現職：

聯絡電話：

E-mail：

比賽曲目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 曲目  賽別 | 曲名 | 作曲者 | 演奏時間 | 備考 |
| 初賽 |  |  |  |  |
| 複賽 |  |  |  | 複賽、決賽不得選用同曲目 |
| 決賽 |  |  |  |

伴奏：🞎無伴奏

  🞎有伴奏，樂器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身份證正面影本 | 身份證反面影本 |

|  |
| --- |
| 匯款單影本浮貼處 |

附件二

2013竹塹盃國樂器樂大賽團體組報名表（本表可自行影印）

團體名稱：

領隊姓名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e-mail：

團體成員人數： 人

比賽曲目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 曲目  賽別 | 曲名 | 作曲者 | 演奏  時間 | 備考 |
| 初賽 |  |  |  |  |
| 複賽 |  |  |  | 複賽、決賽不得選用同曲目 |
| 決賽 |  |  |  |

是否借用大型樂器；🞎無

      🞎有

※如需借用樂器請於官方網站<http://2013cm.hcmf.tw>參閱下載樂器設備提供一覽表，並請於4月3日（三）以前email至 [hcyco@hcyco.com.tw](mailto:hcyco@hcyco.com.tw)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領隊身份證正面影本 | 領隊身份證反面影本 |

|  |
| --- |
| 匯款單影本浮貼處 |

附件三

**團體組員名冊**

(\*團體組員名冊請於報到當天繳交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團體名稱：** | | | | |
| 編號 | 姓名 | 生日 | 身份證字號 | 備考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年　　月　　日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（以下空白） |  |  |  |
| **\*請以**A4直式繕造 | | | | |

附件四

**樂器設備提供一覽表**

(\*請於4月3日（三）以前email至 [hcyco@hcyco.com.tw](mailto:hcyco@hcyco.com.tw)，待大會回覆確認後完成借用手續。）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借用團隊名稱:**  **借用代表:聯絡電話:** | | | | | |
| 名稱 | 數量 | 品牌 | 規格 | 借用數 |  |
| 定音鼓23” | 1 | MAJESTIC | 23吋 |  |  |
| 定音鼓26” | 1 | MAJESTIC | 26吋 |  |  |
| 定音鼓29” | 1 | MAJESTIC | 29吋 |  |  |
| 定音鼓32” | 1 | MAJESTIC | 32吋 |  |  |
| 大軍鼓 | 1 | YAMAHA | 40吋 |  |  |
| 花盆鼓 | 1 | 中式 | 52CM |  |  |
| 低音大鑼 | 1 | 中式 | 90CM |  | 音域C~C |
| 木琴 | 1 | SAITO | 49鍵 |  |  |
| BASS | 1 |  | 4/4琴 |  |  |
| 演奏椅 | 20 |  |  |  |  |
| 譜架 | 20 |  |  |  |  |

備註: 1. 其餘樂器請參賽團隊自備

2. **所有打擊樂器皆不含琴槌**